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招标人：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我方参加 福田区重要节点生态修复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名称）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属性	☐ 其他企业（非民营企业） ☒ 民营企业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赵坤强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赵坤强 90%、张伟远 1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注：

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4、企业属性：其他企业（非民营企业）及民营企业的定义：

4.1 其他企业（非民营企业）：包括纯国有企业（国有独资企业、国有独资公司、和国有联营企业，企业的资本金全部为国家所有）和国有控股企业（企业的资本中国家资本（股本）所占比例大于 50%的企业）以及国有企业实际控制公司、外资企业、事业单位等。

4.2 民营企业：除上述其他企业（非民营企业）以外的企业。

投标人（盖章）：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5 月 6 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全称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赵坤强	450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张伟远	50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投标人类似项目管理业绩

业绩 1	项目名称：松福大道（广深公路-沙福路）健步道贯通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金额：200.9241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10 月 11 日；
业绩 2	项目名称：上川路慢行贯通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金额：131.7066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5 月 26 日；
业绩 3	项目名称：钟表基地长春南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金额：118.743113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4 月 10 日；

注：投标人按上述格式填报项目信息，并随表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松福大道（广深公路-沙福路）健步道贯通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404-440306-04-01-161204002001

标段名称： 松福大道（广深公路-沙福路）健步道贯通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00.9241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8-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9-29



查验码：JY20240924642900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松福大道（广深公路-沙福路）健步道贯通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工程的牵头人。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 (1)、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承担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工作；
 - (2)、联合体成员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承担造价咨询工作；
- 5、联合体牵头单位应承担所有费用收取分配的责任，相关费用统一支付至牵头人提供的帐号；联合体成员单位承担相应的连带责任。

6、联合体牵头单位在申请费用时提供的税票应符合财政税务相关部门有关规定。

7、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和法人授权委托书（附身份证复印件）。

牵头人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袁峰强

成员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杨利

签订日期：2024 年 08 月 28 日



合同编号: BACG-GW-2024-087

深圳市建设工程项目 全过程工程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 松福大道(广深公路-沙福路)健步道
贯通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甲 方: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乙 方: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
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
限公司

2024年10月11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咨询人（乙方）：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委托人与咨询人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全过程工程咨询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松福大道（广深公路—沙福路）健步道贯通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松福大道两侧，南起沙福路，北至广深公路，设计全长 9.1 公里（除蛇乡路—沙井裕和路）。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慢行系统贯通提升（人行道、健步道及节点广场等）、绿化改造提升、市政配套提升（给排水、照明、景观构筑物、风雨连廊、城市家具、栏杆等）、海绵城市等。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园建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海绵城市等。

4. 工程总投资：项目建议书投资匡算暂定为 885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7168 万元。总投资额及工程规模均以概算批复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合同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服务阶段

服务阶段根据委托人的招标范围和实际需求进行勾选。

☒1、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负责的



前期阶段+工程建设阶段

☒2、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负责的工程建设阶段

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采用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全过程各专业咨询服务的一体化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模式。服务范围包括（根据委托人的招标范围和实际需求进行勾选，根据项目实际进展部分工作内容可能取消）：

1、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如有）

报建报批管理

勘察管理

设计管理

☐招标采购及合同管理（如有）

BIM 管理

施工管理

投资管理（全过程造价管理）

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

档案信息管理

对各参建单位的文件组织审核把关及根据需要组织专家论证等，以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2、全过程各专业咨询服务：

☒监理：勘察阶段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其他：造价咨询：概算复核、预算编制、设计变更复核、结算审核及工程进度报表编制、与造价咨询相关的其他工作。委托人可以调整



专项咨询服务的内容，最终实施内容以委托人的书面指令为准。

☐课题研究：

具体工作内容详见专用条件约定。

五、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5. 合同条件；
6. 双方有关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六、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林昭哲 身份证号码：445221198006105993
注册证书号及编号：44019398、00510602

总监理工程师：苏梅 身份证号码：440106196905201863 注册
证书号及编号：44013423、00376004

设计管理负责人：李必秀 身份证号码：450322198004143514
注册证书号及编号：44042054、00838525

造价咨询负责人：谢贞明 身份证号码：440921197901246898
注册证书号及编号：B11224400014558、建[造]11224400014558

七、合同价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酬金总价暂定为人民币**贰佰万玖仟贰佰肆拾壹元（大写）：（¥200.9241万元）**。包括：项目管理酬金、工程监理服务酬金、造价咨询酬金。

其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含施工阶段与保修阶段）暂定为：
¥1,725,197.00元，造价咨询酬金暂定：**¥284,044.00元**，项目管理



及其他服务酬金已包含在各专业咨询服务酬金中，不再单独计取。

服务酬金的计算依据、结算方法、支付方式详见合同条件第6条。

八、服务期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决算审计完成。

2、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九、双方承诺

1. 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设备、资料，支付费用。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甲乙双方各执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10月11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委托人(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144030600755062XA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新安二路 86 号

邮政编码: 518101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新城支行

账号: 11003649078801

咨询人(公章):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牵头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MA5F6NTMXP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宝民社区前进一路
139 号 3A09

邮政编码: 518100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
支行

账号: 44250100001000002514

咨询人(公章):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
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892220892R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
产业园总部大厦 2 栋 701

邮政编码: 518131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水贝支行

账号: 758857936213

日期: 2024 年 10 月 11 日

地点: 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上川路慢行贯通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12-440306-04-01-940230002001

标段名称: 上川路慢行贯通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131.7066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4-1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5-12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5-26



查验码: 3324443388607310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乙方）：

上川路慢行贯通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工程名称：上川路慢行贯通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委 托 人：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咨 询 人：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咨询人（乙方）：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委托人与咨询人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全过程工程咨询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上川路慢行贯通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3. 工程规模：本项目包含 4 条道路两侧慢行系统及绿化带空间改造，道路总长约 3638m；并对现状 119 公园进行改造，公园改造面积约 13600 m²。4 条道路分别为上川路（新安四路—宝石路），道路长约 1948m，宽 26.5~40m；宝石路（上川路—创业二路），道路长约 369m，宽 63~69m；留仙一路（上川路—创业二路），道路长约 851m，宽 26~53m；留仙三路（宝石路—洪浪北二路），道路长约 470m，宽 27~31m。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含慢跑道、人行道及非机动车道、绿化工程、其他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照明工程、园建工程等。

4. 工程总投资：项目估算总投资 4426.16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合同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服务阶段

服务阶段根据委托人的招标范围和实际需求进行勾选。

☒ 1、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负责的前期阶段+工程建设阶段

☐ 2、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负责的工程建设阶段

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采用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全过程各专业咨询服务的一体化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模式。服务范围包括：

1. 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前期工作管理（含投资决策综合性咨询）、设计管理（对设计进度、设计质量、设计投资进行管理，对设计成果文件进行审查）、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安全管理（含施工风险评估与管理）、施工组织协调管理、合同管理、档案信息管理、报批报建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决算管理以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2. 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3. 全过程造价咨询：概算审核、制定概算控制方案并实施、预算编制、建设工程进度款审核、变更造价审核、配合审计、结算编制、决算编制等全过程造价咨询相关工作；与本项目相关的工程洽商、变更、无价材料询价及合同争议、索赔等事项的处置，提出具体的解决措施及方案；编制工



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及对工程造价进行控制和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等方面工作。

4.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建设等策划方案，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

5.其他工作内容包括：包括但不限于组织项目全过程各重要节点的专家评审会（或技术咨询会），解决技术难题、提供专业优化意见及建议并承担其相关费用（专家费、专家差旅费、住宿费、市内交通费等）、全过程工程咨询（含工程管理、工程监理、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等相应的法律责任。

具体工作内容详见专用条件约定。

五、组成本文件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5. 合同条件；
6. 双方有关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六、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林昭哲，身份证号码：445221198006105993，注册证书号及编号：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2338。

☑总监理工程师：刘武实，身份证号码：430611196602042013，注册证书号及编号：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1828。

☑设计管理负责人：张双平，身份证号码：420601196304224017，注册证书号及编号：注册二级建造师，证书编号 2974207081。

☑造价咨询负责人：张伟远，身份证号码：410426197607274010，注册证书号及编号：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建[造]11164400003534。

七、合同价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酬金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壹万柒仟零陆拾陆元整（¥1317066.00）。包括：项目管理酬金、工程监理服务酬金、造价咨询服务酬金。

其中项目管理酬金暂定为：¥262616.00 元，工程监理服务酬金暂定为：¥777063.00 元，造价咨询服务酬金暂定为：¥277387.00 元。

2.全过程工程咨询为联合体的，本合同所有服务酬金均支付给联合体牵头单位（牵头单位及相关成员单位需在付款申请报告上盖章确认）。牵头单位及各成员单位需充分考虑其中的各种风险，并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执行相关工作任务。

3.服务酬金的计算依据、结算方法、支付方式详见合同条件第 6 条。

八、服务期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决算审计完成。

2、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九、双方承诺

1. 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设备、资料，支付费用。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5月26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29 区宝民一路 202-8 号

邮政编码：518133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咨询人：（公章）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建安社区前进一路 163 号大富豪前进一路 139 号 3A09

邮政编码：518101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上川路慢行贯通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9月27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上川路慢行贯通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项目共包含 4 条路，包含上川路 1948m（新安三路-宝石路）、留仙一路 851m（上川路-创业二路）、宝石路 369m（上川路-创业二路）、留仙三路 470m（宝石路-洪浪北二路）。	工程造价（万元）	2954.5633
结构类型	道路工程	开工日期	2023年10月7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4年9月7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深圳市实瑞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李福强 项目负责人: 李福强 2024年9月7日	 (公章) 吴国雄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4.11.28 2024年9月7日	 (公章) 余浩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9月7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王武 2024年9月7日	(公章) 王成辉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王成辉 234402778 (0204) 2024.11.28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钟表基地长春南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5-440309-48-01-700719003001

标段名称: 钟表基地长春南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8.743113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2-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4-0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全陳
甲堅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4-01

查验码: 1943198696493765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GMQGCZX-2021-1

合同编号: CSJSgc-202404-015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钟表基地长春南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

委 托 人: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城市建设办公室

咨 询 人: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招标与采购阶段

☒ 施工及保修监理阶段

☐ 运营管理阶段

☒ 其他： 本项目拟采用“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的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模式。

(二)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包括：

本项目拟采用“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的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模式。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项目咨询：主要包含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咨询阶段（如若中标单位为一家，咨询内容仅含施工项目管理阶段）

(2) 工程监理：包括施工阶段监理与保修阶段监理。

1.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下简称：“项目管理”）

☐ (1)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 (2) 项目策划管理；

☐ (3) 设计管理；

☐ (4) 勘察管理；

(5) 技术管理；(6) 进度管理；(7) 投资管理；(8) 质量管理；(9) 安全生产管理；(10) 项目组织协调管理；(11) 招标采购管理；(12) 合同管理；(13) 档案管理；(14) 报批报建相关服务；(15) 信息管理（含 BIM 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理）；(16) 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17) 工程结算管理；(18) 风险管理；(19) 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 其他：_____。

2. 工程监理：包括施工阶段监理与保修阶段监理。

☐ 3. 专业咨询服务



- ☐项目建议书编制;
-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 ☐规划咨询;
- ☐设计任务书编制;
- ☐环境影响评估;
- ☐节能评估;
- ☐交通评估;
- ☐地震安全性评估;
- ☐地质灾害评估;
- ☐水土保持评估;
- ☐防洪评估;
- ☐社会风险评估;
- ☐安全评价;
- ☐社会稳定风险评价;
-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
- ☐交通影响评价;
- ☐绿建、海绵城市等相关技术文件;
- ☐勘察方案编制;
- ☐勘察方案审核;
- ☐工程初步勘察、详勘;
- ☐勘察报告编制;
- ☐勘察报告审核;
- ☐方案设计及优化、评审;
- ☐初步设计及优化、评审;



☐ 施工图设计及优化、评审；

☐ 施工图强审【施工图强审取消，建议结合实际删除或修改】；

☐ 施工图精细化审查；

☐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 专业或专项工艺咨询；

☐ 其它工作：_____。

具体的服务内容和要求详见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及附件

三、委托人代表与项目主要负责人

1. 委托人代表：_____。

2. 项目主要负责人

(1)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林昭哲（联系方式：13724329807），身份证号码：445221198006105993，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44019398，职称、证书号：高级工程师、ZGD50055149。

(2) 设计管理负责人姓名：张双平，身份证号码：420601196304224017，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如有）：一级注册建筑师，职称、证书号（如有）：正高级工程师、2103001060186。

(3) 造价合同管理负责人姓名：张伟远，身份证号码：410426197607274010，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如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土建、建[造]11164400003534，职称、证书号（如有）：高级工程师、2203001070862。

(4)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徐光学，身份证号码：620402196707270416，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如有）：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44003323，职称、证书号（如有）：高级工程师、1051313。

(5) 其他主要负责人员：____/____。

四、服务费用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用签约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捌万柒仟肆佰叁拾壹元壹角叁分（¥：118.743113 万元）。包括：

☒ 项目管理服务费：35.479305 万元

☒ 工程监理服务费：83.263808 万元

☐ 专业咨询服务费：_____

☐ 暂列金：_____

☐ 奖金：_____

☐ 其他：_____

具体的服务费用计取和支付方式详见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

在每个付款期（除首期），甲方需对乙方进行履约情况评价，服务期满后如有评价等级为“中”或以下的将被列入街道工程类项目黑名单。

五、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自 合同签订之日 开始，至 竣工验收并配合完成相关审计工作等 结束。

具体的服务期限和服务进度计划详见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六、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有）；
2.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有）；
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如有）；
4. 投标文件及附件（如有）；
5. 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七、双方承诺

1. 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以及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九、合同订立及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4 月 10 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办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叁份，咨询人执叁份。

4.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

城市建设办公室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咨询人：（公章）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

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宝

民社区前进一路 139 号 3A09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7225570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宝安支行

帐 号：44250100001000002514

邮政编码：518100



投标人类似监理业绩

业绩 1	项目名称：燕罗街道环胜南路（燕罗路至长堤路）新建工程（监理）； 合同金额：157.36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1.7.14；
业绩 2	项目名称：新桥街道恒达路（东辅路-丰泽路）新建工程（监理）； 合同金额：95.84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2.7.16；
业绩 3	项目名称：航城街道振阳路（钟黄路-阳光路）新建工程（监理）（小型工程）； 合同金额：68.38； 合同签订时间：2023.5.26；

注：投标人按上述格式填报项目信息，并随表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燕罗街道环胜南路（燕罗路至长堤路）新建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6-54-01-702656001001

标段名称：燕罗街道环胜南路（燕罗路至长堤路）新建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157.360000万元

中标工期：/

项目经理(总监)：徐光学



本工程于 2021-06-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7-02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7-21



查验码：9558599954435935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燕罗街道环胜南路（燕罗路至长堤路）新建工程

二、主要工程量清单

本工程包括：道路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箱涵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交通监控改造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

绿化工程



14JL-202401
200/0240

燕罗街道司法所
合同审核专用章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燕罗街道环胜南路（燕罗路至长堤路）新建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监理人：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燕罗街道环胜南路（燕罗路至长堤路）新建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

3.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宝安区燕罗街道燕罗片区，道路北起燕罗路，南至新建长堤路，道路全长约 584m。规划红线宽为 40m，双向六车道 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满足海绵城市设计要求，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10192.55 万元，建安工程费为 8433.08 万元。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工程概算投资额：10192.55 万元

6.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8130.83 万元（不含管线迁改工程）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 1、房屋建筑工程： /
- 2、市政公用工程： 燕罗街道环胜南路（燕罗路至长堤路）新建工程（不含管线迁改工程）的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监理。
- 3、其他工程： /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以施工招标工期为准）

1. 施工阶段自 2021 年 7 月 15 日 起至年 2022 月 10 日 12 止，共 455 日历天（或自 工程开工之日 起至工程竣工验收之日止，共 455 日历天）；
2. 保修阶段自 2022 年 10 月 13 日 起至 2024 年 10 月 11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或自 工程竣工验收之日 起至 满两年 止，共 730 日历天）；
3. 设备采购建造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佰伍拾柒万叁仟陆佰元整（¥157.36 万元）。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145.21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7.26 万元；
3. 燃气部分监理酬金暂定为 4.89 万元；（参照行业相关标准计费，最终按实际结算）
4. 设备采购建造服务酬金为 / 万元；
5.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6.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7.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 / 万元。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徐光学 身份证号码：620402196707270416
注册号：44003323

街道
同审核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十二份，委托人执九份，监理人执三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无正文为签章页

委托人：（签章）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
办事处

监理人：（签章）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温德品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一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圳宝安支行

账号：

账号：442501000010000002514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环胜路1

号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建安社
区前进一路163号大富豪前进
一路139号3A09

邮编：

邮编：

518100

电话：

电话：

0755-27225570

传真：

传真：

0755-2722557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577106939@qq.com

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07月14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燕罗街道环胜南路（燕罗路至长堤路）新建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燕罗街道环胜南路（燕罗路至长堤路）新建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6日

建设单位 (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施工单位 (盖章) 深圳市润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燕罗街道环胜南路（燕罗路至长堤路）新建工程

一、工程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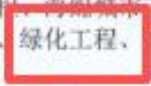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燕罗街道环胜南路（燕罗路至长堤路）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燕罗街道
工程规模	道路全长约 584m，规划红线宽为 40m，建筑面积约 23360m ²	合同造价（万元）	6519.30888 万元
工程类型	新建道路	合同工期	455 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17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8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证书号	B132045122
施工单位	深圳市润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244023570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244061580
设计单位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A233008300



燕罗街道环胜南路（燕罗路至长堤路）新建工程

二、主要工程量清单

本工程包括：道路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箱涵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交通监控改造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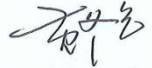


绿化工程



燕罗街道环胜南路（燕罗路至长堤路）新建工程

三、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务	签 名
成 员	刘艳锋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市政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工程师	刘艳锋
成 员	陈志林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市政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工程师	陈志林
成 员	李丹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城市建设办公室	工程师	李丹
成 员	刘芳敏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城市建设办公室	工程师	刘芳敏
成 员	徐强祥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徐强祥
成 员	陈鹏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陈鹏
成 员	徐光学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徐光学
成 员	黄洪生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黄洪生
成 员	蔡泽彬	深圳市润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蔡泽彬
成 员	何谨涵	深圳市润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谨涵
成 员	周金玲	深圳市润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周金玲
主办部门意见:		城建部门意见:		
  2023.6.28		同意验收组意见 		



燕罗街道环胜南路（燕罗路至长堤路）新建工程

四、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 1、本工程已按照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完成了本工程所有的施工任务。
- 2、本工程单位工程、分部分项工程经施工单位自评为合格，经五方责任主体确认，同意施工单位自评意见，评定为合格。

综合上述，验收组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验收时间：2023 年 6 月 26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何祥
2023.6.26

陈艺华

蔡泽彬

陈鹏

陈淑华





新桥街道恒达路(东辅路-丰泽路)新建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6-48-01-017557002001

标段名称: 新桥街道恒达路(东辅路—丰泽路)新建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95.840000万元

中标工期: 940

项目经理(总监): 孙伯佐



本工程于 2022-06-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7-13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8-05



查验码: 838066819043654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新桥街道建书202(2)年第919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 新桥街道恒达路(东辅路-丰泽路)新建工程
(监理)

工程地点 :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

委托人 :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监理人 :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新桥街道恒达路(东辅路-丰泽路)新建工程(监理)

2、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恒达路

3、工程规模: 本项目西起于广深高速东辅路,东止于规划丰泽路,全长 1.06km,规划红线宽 18m,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 3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沿线与规划的庄南路、洪田路及甘霖路相交。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土石方工程、机动车道、人行道及非机动车道、软基处理工程、绿化工程、交通监控设施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道路附属工程、施工期交通疏解)、给排水工程(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再生水工程)、电气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管线迁改工程、海绵城市、水土保持。项目投资总概算 7366.3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4686.38 万元(不含管线改迁工程)。

4、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 叁级

5、投资性质: 政府投资 100% 工程概算投资额: 7366.30 万元

6、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4686.38 万元

7、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专用条件；

5、通用条件；

7、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房屋建筑工程：___/___

2、市政公用工程：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 2022 年 07 月 25 日（以开工令为准）起至 2023 年 02 月 19 日止；共
210 日历天

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3 年 02 月 20 日起至 2025 年 02 月 19 日止，
共 730 日历天（或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 2 年后止，暂计 730 日历天）；

3. 设备采购建造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玖拾伍万捌仟肆佰元整（¥95.84 万元）。最终监理费以区造价站备案的招标控制价为基数（以本工程实际实施的监理工作范围各单位工程的第三方审定结算价之和为基数），根据《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标准（深价规[2009]1 号）》进行计算后并下浮 20%（其中专业调整系数为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 1.0，高程调整系数取 1.0），最终不得超过发改概算批复中的监理费金额。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91.28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4.56 万元；

3. 设备采购建造服务酬金为/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7 万元；

6.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 7 万元。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孙伯佐，

身份证号码：620503196304030014，注册号：44022726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1、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十二份，委托人执陆份，监理人执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中委托人、监理人填写的名称、地址、电话为双方日后相关文件及司法文书的有效送达地址。以特快专递（付清邮资）发出的通知，在寄出（以邮戳为凭）后的第 3 日为有效送达。如以快递方式寄出，如一方拒绝签收，视为送达。如合同履行中，一方的名称、地址、电话等发生变更的，应及时告知对方，并将变更后的信息书面通知对方，便于相关文件及司法文书顺利送达。



委托人：(签章)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户名：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中心路
239 号

经办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时间：2012 年 7 月 6 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监理人：(签章)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宝安支行

账号： 44250100001000002514

户名：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建安社区
前进一路 163 号大富豪前进一路
139 号 3A09

经办人：

电话： 0755-27225570

传真：

电子邮箱： 577106939@qq.com

时间：2012 年 7 月 6 日



航城街道振阳路(钟黄路—阳光路)新建工程(监理)(小型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XX20230425003

标段名称: 航城街道振阳路(钟黄路—阳光路)新建工程(监理)

(小型工程)(小型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邀请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68.380000 万元

中标工期: 990 天



本工程于 2023-04-26 在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 2023-05-11



防伪码: 27341927567362336580230511152359956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 范 文 本)

工程名称：航城街道振阳路（钟黄路—阳光路）新建工程
（监理）（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委 托 人：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受 托 人：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乙方/监理人）：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航城街道振阳路（钟黄路—阳光路）新建工程（监理）（小型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3. 工程规模：本项目西起钟黄路，东接阳光路。道路全长约 496m，红线宽 22m，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 3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含土石方工程、机动车道、人行道、非机动车道、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绿化工程、道路附属构筑物工程、其他工程等）、给排水工程（含给水、雨水、污水工程）、电气工程（含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海绵城市、管线迁改等。项目估算总投资 3071.38 万元。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三级

5. 投资性质：政府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万元；建安费：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刘禹谷，身份证号码：430381199212180417，注册号：44032743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暂定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陆拾捌万叁仟捌佰元整（¥68.38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65.12	3.26	/	/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 与项目管 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开工令签发之日起至保修期结束日止，其中：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开工令签发之日起至竣工验收报告完成签署之日止，共 26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日起至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协议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5.26。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3.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拾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伍份。



住所:

受托人:

西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西安高新区新安街道建安社
3号大富源进一路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建安社

区前进一路 163 号大富豪前进一路

139 号 3A09

邮编:

邮编: 518101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

章)

林高林

部门负责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深圳宝安支行

经办人:

账号: 44250100001000002514

电话:

电话: 0755-27225570

传真:

传真: 0755-2722557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577106939@qq.com

think



投标人类似造价咨询业绩

业绩 1	项目名称：新桥街道洪田路（甘霖路-上南大道）新建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合同金额：133.568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2.1.13；
业绩 2	项目名称：同富路(创富路至河背路段)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合同金额：54.06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3.3.9；
业绩 3	项目名称：潮莞连接线路面及附属设施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合同金额：47.15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3.3.9；

注：投标人按上述格式填报项目信息，并随表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新桥街道洪田路（甘霖路-上南大道）新建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6-48-01-017578002001

标段名称：新桥街道洪田路（甘霖路-上南大道）新建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133.568000万元

中标工期：/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11-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12-02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5-12



查验码：826297041463252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深圳市宝安区发展和改革局

宝发改概算〔2022〕61号

宝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新桥街道洪田路（甘霖路-上南大道）新建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新桥街道办：

报来《关于审核新桥街道洪田路（甘霖路-上南大道）新建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函》（国家编码：2020-440306-48-01-017578）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呈南北走向，道路全长约 1.45km，红线宽 45m，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 5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

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含土石方工程、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道路附属构筑物工程、软基处理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交通监控设施工程、绿化工程、其他工程、施工期交通疏解等）、箱涵工程、给排水工程（含给水、雨水、污水工程、再生水工程）、电气工程（含缆线型管廊工程、照明工程（含多功能智能杆）、燃气工程、管线迁改工程、海绵城市建设等。

二、投资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概算总投资 25446.46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21048.28

—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186.44 万元，预备费 1211.74 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本项目涉及基本农田保护线，无法取得相关建设程序的审批，导致洪田路与甘霖路未能接上，请你单位做好洪田路与甘霖路路口的衔接工作。

（二）根据市政府常务会议精神和《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绿化树木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城管通〔2021〕188 号）的有关要求，不得以景观为由砍伐和迁移树木；原则上只可增种树木，不得为种新树而砍伐老树；因公共工程、安全隐患等确需砍伐、迁移树木的，在下阶段需针对现有树木情况建立树木保护专章，论证树木迁移的唯一性、必要性及可行性，同时按程序报市政府批准后方可实施。如项目确需砍伐、迁移树木，请你单位根据《关于印发〈宝安区占用城市绿地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审批规范指引（试行）〉的通知》（深宝城管联席办〔2022〕1 号）有关规定抓紧开展报批工作。

（三）请根据《国家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第 712 号）、《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深宝规〔2022〕2 号）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施工图设计及项目预算编制等工作。

（四）本批复只用于控制项目概算总投资规模，请在项目开工建设之前完善法律法规规定的各项审批手续。

(五) 请严控投资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同时严格各项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切实确保安全生产。

附件：新桥街道洪田路（甘霖路-上南大道）新建工程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深圳市宝安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7月15日

抄送：区住房和建设局，区审计局。

深圳市宝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2年7月15日印发

(印2份)

宝发改概算[2022]61号 附件

新桥街道洪田路（甘霖路-上南大道）新建工程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序号	项 目 名 称	技术经济指标			概算费用 (万元)	占总投资 比重(%)	备注
		单位	数量	单位造价(元)			
一	建筑安装工程费	m³	77963	2699.78	21048.28	82.72%	含5%暂列金
1	道路工程	m²	77963	1074.82	8379.62		
1.1	土石方工程	m³	125630	47.30	594.27		
1.2	机动车道	m²	47490	784.08	3723.58		含围挡
1.3	非机动车道	m²	5552	363.51	201.82		
1.4	人行道	m²	13561	537.72	729.20		含路缘石
1.5	道路附属构筑物工程	项	1		152.32		含植草边坡等
1.6	软基处理工程	m³	61729	149.07	920.17		
1.7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项	1		107.13		
1.8	交通监控设施工程	项	1		563.24		
1.9	绿化工程	m²	11360	490.73	557.47		含海绵城市
1.10	其他工程	项	1		513.74		含拆除工程、公交站等
1.11	施工期交通疏解	项	1		316.68		
2	箱涵工程	m³	3943	4711.64	1857.80		
3	给排水工程				6136.74		
3.1	给水工程	m	5060	3419.33	1730.18		含原水管
3.2	雨水工程	m	3588	5153.34	1849.02		
3.3	污水工程	m	3775	6292.29	2375.34		
3.4	再生水工程	m	2316	786.70	182.20		
4	电气工程				1923.87		
4.1	缆线型管廊工程	m³	5971	2630.06	1570.41		
4.2	照明工程	座	93	38006.45	353.46		多功能杆
5	燃气工程	m	1972	857.05	169.01		

宝发改概算[2022]61号 附件

新桥街道洪田路（甘霖路-上南大道）新建工程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经济指标		概算费用 (万元)	总投资 比重(%)	备注
		单位	数量			
6	管线迁改工程	项	1	2581.24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	计费依据		以建安费为基数 内插计算	3186.44	12.52%
1	项目建设管理费	财建[2016]504号	$— \times 1.19\%$		250.48	
2	建设工程监理费	深价规[2009]1号	$— \times 1.74\%$		365.84	含施工和保修阶段
3	工程设计费		$— \times 3.15\%$		662.12	含基本设计费及竣工图编制费
4	工程勘察费		设计费 $\times 30\%$		198.64	
5	工程造价咨询费	粤价函[2011]742号	$— \times 0.78\%$		163.94	
6	招标代理服务		$— \times 0.23\%$		47.42	
7	工程招标交易费	深发改[2016]1066号	$— \times 0.16\%$		34.30	
8	工程保险费	深建价[2017]36号	$— \times 0.1\%$		21.05	
9	前期工作咨询费	粤价[2000]8号	$— \times 0.27\%$		57.28	
10	环境影响咨询费		$— \times 0.07\%$		14.65	
11	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深建废管[2020]3号	按47元/m ³ 计取		1175.00	
12	BIM费用	粤建科[2019]12号			84.61	
13	第三方监测费				63.77	按送审价暂定
14	水土保持服务费	深水保[2007]362号			47.34	按送审价暂定
三	预备费			1211.74	4.76%	
1	基本预备费	$(一+二) \times 5\%$		1211.74		
四	建设项目综合概算	$(一+二+三)$		25446.46	100.00%	

海绵城市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人行道铺设透水砖、非机动车道铺设透水混凝土、环保雨水口、设置溢流井、PVC穿孔管、土工布、生态排水沟等，涉及投资889.14万元。

新桥街道建书202(2)年第 53 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新桥街道洪田路（甘霖路-上南大道）新建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

委托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咨询单位：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咨询人：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委托人、咨询人就新桥街道洪田路（甘霖路-上南大道）新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新桥街道洪田路（甘霖路-上南大道）新建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洪田路

工程概况：本项目总投资 / 万元。

工作范围：本项目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即从预算编制开始到全部工程结算审核完成的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工程预算错漏项的复核；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完成本项目所有的结算审核并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协助招标人签订合同及相关造价文件报批报审；为招标人提供其他与造价控制有关的技术服务，如主要材料、设备市场信息及经济指标的比较分析等。

二、咨询工作内容：

根据工程施工管理需要，中标人应完成项目的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费用包含在咨询费总价内，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施工全过程造价控制咨询工作内容：施工全过程造价控制-预算编制、施工全过程造价控制结算审核、相关造价工作咨询与服务。

（1）预算编制工作内容：编制项目预算出具项目招标控制价，出具项目招标工程量清单，提供主材数量及价格清单，提供施工成本参考价及标底推荐下浮率，并按业主要求调整预算；根据业主要求完成报相关政府部门、银行部门



的相关造价文件；协助业主进行招标文件的起草、根据招标要求进行工程量清单的调整、投标文件的评审并给出建议。

(2) 施工过程造价控制：依据合同，计算审核工程进度款，参与工程变更签证计量计价的编制及审核，审核施工过程中计价资料的完整性，提出施工过程中新材料新工艺的建议；根据工程需要，参加有关工程会议。

(3) 审核施工单位报送的竣工结算。

(4) 对委托人的相关造价咨询及工作，咨询人原则上应予以满足。

(5) 报送业主的服务方案为本合同的附件，有共同的法律效力。

(6) 根据委托人要求，提供的其他有关工程造价咨询的服务。

(7) 根据委托人要求，提供的其他有关工程结算审核的服务。

3、为及时对有关预算问题的解决处理，造价咨询公司负责本工程全过程设计变更造价咨询服务、工程预算错漏项的造价咨询服务及结算的审核服务，并要求派驻工作人员到工地现场直至工程完工。

三、咨询酬金：

1、本项目咨询服务酬金合同价为人民币：133.568 万元（大写：壹佰叁拾叁万伍仟陆佰捌拾元整）。咨询酬金计算方法为：参照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关于印发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价格的通知》深价协【2017】14号文取费标准并下浮 20%计取。最终造价咨询结算价以概算批复建安费为基数，根据深价协【2017】14号文件规定的取费标准计算后下浮 20%。咨询酬金结算若超过发改概算批复价则按概算批复价结算；咨询酬金结算若低于发改概算批复价则按实结算。且咨询酬金结算价不得超 99 万。

2、合同价计取方式为：

费率单位：千分号；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名称及咨询类别	收费基数	收费费率（深价协【2017】14号）					下浮率	造价咨询费
			100 万元以下	101-500	501-1000	1001-5000	5001-1 亿元以上（不含）		
1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	暂定计费基数_万元	12%	11%	10%	9%	8%	7%	20%



四、咨询工作期限：本项目合同生效起，至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完成。具体为：

1、招标阶段：咨询人接到齐全的主体工程施工图后，应在 30 日历天完成；接到齐全的专业工程施工图后，应在 15 日历天完成；

提供的造价文件中应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数量、价格（包括暂定价）清单及定价依据、主要设备数量、价格（包括暂定价）清单及定价依据。在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预算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的问题，对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提出计价方案等专业意见，供委托人决策。

2、施工阶段

(1) 工程进度款审核意见接到相关资料后 5 个工作日内提交；审核意见应包括施工合同管理（含分包工程），施工过程中成本的增减变化。

(2) 配合委托人在施工过程中分析资金风险及咨询意见，每二个月编制造价动态跟踪报告，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委托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投资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3) 结算阶段：咨询人收集齐全的竣工图纸、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资料后，应在 60 日历天完成结算审核工作，并出具审核结算书及审核报告。

3、施工过程中的变更、现场签证、索赔、反索赔、材料暂估价等计量计价意见、计价文件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3 个工作日内提交；分包工程、专业工程暂估价咨询人接到齐全的施工图后，应在 15 日历天完成。

五、服务要求：

1、所有的提交给委托人的资料除签字盖章的文字资料外，还必须有可编辑电子文件且须与书面文字资料相一致。

2、咨询人的工作过程必须符合国家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相关主管部门发布的政策规定，并符合相关的技术规范 and 标准要求，满足委托人所属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管理规定的有关要求。



3. 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招标控制价合理；
4. 工程量计算准确，准确率在 95% 以上（包括 95%）；
5. 设备工程量准确率在 99% 以上（包括 99%）；
6. 主要材料设备计价准确，无原则性失误；
7. 造价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必须有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盖注册章、公司负责人签字盖章，并盖公司章；且签字及盖章符合要求；
8. 按委托人的工程造价咨询履约评价细则执行；

六、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及解释先后顺序：

-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改文件。
- 2、中标通知书；
- 3、协议书；
- 4、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补充条款及合同附件；
- 5、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通用条件；
- 6、投标文件；
- 7、招标文件。

七、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八、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九、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七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四份，咨询人二份。另一份送深圳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留存。

十、本合同中委托人、咨询人双方填写的地址、电话为双方日后相关文件及司法文书的有效送达地址。以特快专递（付清邮资）发出的通知，在寄出（以邮戳为凭）后的第 3 日为有效送达。如以快递方式寄出，如一方拒绝签收，视为送达。

以下空白。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咨询人：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建安社区

中心路 239 号

前进一路 163 号大富豪前进一路

139 号 3A09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法定代表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0755-2722557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

账号：44250100001000002514

日期：2022 年 1 月 13 日

日期：2022 年 1 月 13 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备案意见：

备案机构：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同富路(创富路至河背路段)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

深汕发财函〔2023〕2314号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 关于同富路（创富路至河背路段） 市政道路工程概算的批复

区前统中心：

报来《关于申请审批同富路（创富路至河背路段）市政道路工程初步设计和概算的函》收悉（项目国家编码：2207-440399-04-01-117617）。经审核，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同富路（创富路至河背路段）市政道路工程位于鹤埠片区，规划为城市支路，道路线位基本呈南北走向，道路起点位于现状创富路，终点位于规划河背路，全线长约 692 米，道路红线宽度 18 米，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 30km/h，含一座长 18.1 米、宽为 18 米的跨河桥及一条 $(2.7\text{m}+2.5\text{m}) \times 3.1\text{m}$ 的双舱电力隧道。

主要工程内容：

（一）道路工程：机动车道基层采用 20cm 厚 5%水泥稳定级配碎石+20cm 厚 4%水泥稳定级配碎石，面层采用 4cm 厚 AC-13C 细粒式 SBS 改性沥青混凝土+6cm 厚 AC-25C 中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非机动车道基层采用 15cm 厚级配碎石+15cm 厚 C25 透水混凝土，面层采用 4cm 彩色透水砼面层；人行道采用 10cm 厚级配碎石

+15cm 厚 C20 透水混凝土+6cm 厚彩色透水人行道砖。

(二) 电力电缆隧道工程：电缆隧道内尺寸为 (2.7m+2.5m) × 3.1m，全长约 686m。

(三) 桥梁工程：桥台采用重力式桥台，桩基础采用 $\phi 1.2\text{m}$ 钻孔灌注桩，双排布置。桥身采用 C50 小箱梁。

(四) 电力及通信工程：电力工程采用 $1.2\text{m} \times 1.2\text{m}$ 钢筋混凝土电缆沟、BFRP DN150 等。通信工程采用 $\phi 110$ 通信 PVC-U 管等。

(五) 照明工程：采用 9m/6m 双线型高低臂路灯、单杆式 15m 投光灯等；组合型成套箱式变电站、敷设电缆、套管等。

(六) 给排水工程：给水采用 DN150~DN400 球墨铸铁管等。绿化给水采用 DN25~DN110 PE100 给水管等。雨水工程采用 DN300 HDPE 管、DN500~DN1000 II 级钢筋混凝土管等。污水工程采用 DN300~DN400 I 级钢筋混凝土管等。

(七) 绿化工程：种植乔木、灌木、地被植物等。

(八) 燃气工程：采用 De160 PE100 燃气管等。

二、项目概算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概算为 9922.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8478.5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971.03 万元，预备费 472.46 万元（详见附件）。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由区财政资金保障。

三、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 请你单位根据《政府投资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及《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政府投资项目



管理办法（试行）》，按照批复的概算进行限额设计，经批准的初步设计不得擅自变更、增加或减少建设内容，项目总投资原则上不得超过总概算。

（二）本批复不作为批准项目开工建设的依据，请你单位在开工建设前完善国家规定的各项审批手续。

（三）请你单位依程序在年度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编制及调整时将本项目申请转为新开工项目，在本项目未转为新开工前不宜开展施工单位招标工作。

（四）请在项目前期设计及建设期间，切实履行好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相关要求，落实项目安全生产各项措施，确保项目顺利落实。

特此批复。

附件：同富路（创富路至河背路段）市政道路工程概算汇总表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

2023年11月16日

抄送：区审计局



附件

同富路（创富路至河背路段）市政道路工程概算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位造价 (元)	概算费用 (万元)	占总投 资比重
一	建筑安装工程费				8478.51	85.45%
1	道路工程	m ²	13579.98	850.79	1155.37	
2	交通工程				36.43	
3	电力电缆隧道工程				5759.78	
3.1	电力工程				248.19	
3.2	电缆隧道-土建				4593.65	
3.3	电缆隧道-电气				254.24	
3.4	电缆隧道-工艺				295.63	
3.5	电缆隧道-通风				19.66	
3.6	电缆隧道-自控				213.90	
3.7	电缆隧道-排水				25.22	
3.8	电缆隧道-装饰				109.29	
4	通信工程				81.50	
5	照明工程				115.63	
6	桥梁工程				368.38	
7	水工工程				231.67	
8	给水工程				105.25	
9	绿化给水工程				14.68	
10	雨水工程				214.76	
11	污水工程				162.80	
12	海绵工程				69.34	
13	绿化工程				46.29	
14	燃气工程				21.39	
15	水土保持工程				95.24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971.03	9.79%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财建[2016]504号		(一) × 1.44%	121.74	
2	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及场地准备费	深建规[2017]9号		(一) × 1%	84.79	

3	工程监理费	深价规[2009]1号	$(一) \times 2.35\%$	199.50	
4	前期工作咨询费	粤计价[2000]8号	$(一) \times 0.2\%$	17.16	
5	工程勘察费	计价格[2002]10号	$(一) \times 0.76\%$	64.20	
6	工程设计费	计价格[2002]10号	$(一) \times 2.52\%$	214.02	
7	竣工图编制费	计价格[2002]10号	$(一) \times 0.2\%$	17.12	
8	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费	粤价函[2011]742号	$(一) \times 0.64\%$	54.06	
9	第三方检测监测费		$(一) \times 0.5\%$	42.39	
10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	深水保[2007]362号	$(一) \times 0.2\%$	17.23	
11	工程保险费	深建价[2018]25号	$(一) \times 0.1\%$	8.48	
12	工程交易服务费	深发改[2016]1066号	$(一) \times 0.15\%$	12.73	
13	招标代理费	计价格[2002]125号、 发改价格[2011]534号	$(一) \times 0.09\%$	7.67	
14	建筑信息模型(BIM)编制费	粤建科[2019]12号	$(一) \times 0.35\%$	30.01	
15	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深发改函[2013]1364号	$(一) \times 0.56\%$	47.66	
16	水土保持补偿费	《深圳市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方案》	$(一) \times 0.05\%$	3.85	
17	防洪影响评价费		$(一) \times 0.11\%$	8.98	
18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价费	发改办价格[2006]745号	$(一) \times 0.07\%$	6.00	
19	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	林建协[2018]15号	$(一) \times 0.02\%$	2.00	
20	耕作层剥离再利用方案	耕作层土壤剥离利用技术规范 (TD/T-1048-2016)	$(一) \times 0.09\%$	8.00	
21	环境影响评价费	计价格[2002]125号、 发改价格[2011]534号	$(一) \times 0.04\%$	3.44	
三	预备费			472.46	4.76%
1	基本预备费	$(一+二) \times 5\%$		472.46	
四	工程总概算	一+二+三		9922.00	100.00%

**同富路（创富路至河背路段）市政道路
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同富路（创富路至河背路段）市政道路工程

合同名称：同富路（创富路至河背路段）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
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单位：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重点片区重大项目重要工程前期
规划建设统筹中心

咨询单位：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3月9日

【同富路（创富路至河背路段）市政道路】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单位（甲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重点片区重大项目重要工程前期规划建设统筹中心

咨询单位（乙方）：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由甲方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公开招标，并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确定由乙方中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项目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造价咨询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同富路（创富路至河背路段）市政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工程规模及内容：本项目位于鹅埠片区，规划为城市支路。道路线为基本呈南北走向，南起创富路，北至河背路，全线长约 692m，道路红线宽度 18m，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 30km/h，涉及一座跨河桥（桥长约 20m）、一座双舱电力隧道。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岩土工程、给排水工程、桥梁工程、电力隧道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交通监控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海绵城市、景观绿化工程等。总投资暂估 11220.17 万元，最终规模及投资以概算批复为准。

本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的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工可阶段、概算阶段、预算阶段、结算阶段、其他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乙方派驻项目负责人及职称：张伟远/高级工程师；项目团队人员，8 人

二、合同价及结算



(一) 合同价：本项目中标下浮率为 33.00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暂定）为大写：伍拾肆万零陆佰元整（小写：¥ 540600.00 元）。

合同价已包括乙方为完成项目所产生的差旅费、人工费、资料费、数据处理费、包装印刷费、税费等一切费用。

(二) 合同结算：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由基本费用（占 80%）和绩效费用（占 20%）组成。

1、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结算以所承接内容的最终批复概算中建安费作为取费基数，参照《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标准》（深价协〔2017〕14号）“全过程造价控制”收费标准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

2、绩效费用根据合同最终履约评价情况进行计取。

3、最终结算金额以相关政府审定部门审定金额为准。

三、乙方工作内容

1、负责审核工可、审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

2、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建立项目全过程动态投资控制台账；

3、协助甲方编制招标文件，特别是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规定和特别条款；在造价工程师的指导下负责完成招标过程中商务标文件、工程控制价文件的编制和电子生成工作；

4、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在工程量清单和标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甲方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拟定计价方案供甲方决策；

5、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6、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 7、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 8、协助甲方签订合同；
- 9、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 10、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
- 11、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及时按甲方要求编制工程变更估算、审核工程变更预算、现场签证；
- 12、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 13、按需要与甲方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包含材料询价等工作）；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甲方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 14、结算完成后，协助甲方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和完成项目财务决算；
- 15、配合甲方对施工、设计、监理等各参建单位进行履约评价，并出具书面的评价意见；
- 16、项目如需要分标段，必须负责制定项目统一的计价计量规则、标段界面划分等牵头协调工作。
- 17、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中的设计、监理、勘察等所有合同的造价咨询工作；
- 18、其他有关的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四、乙方工作时间要求

- 1、工可审查结果文件的提交时间：接到工可及相关资料后 7 天内提交；
- 2、设计概算审查结果文件的提交时间：接到设计概算及相关资料后 7 天内提交；
- 3、招标项目造价文件的提交时间：接到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后

甲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重点片区重大项目重要
工程前期规划建设统筹
中心

地址：深汕特别合作区怡和楼
1 栋 3 楼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3月9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乙方：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
道建安社区前进一路
163 号大富豪前进一路
139 号 3A09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深圳宝
安支行

账号：44250100001000002514

邮政编码：



潮莞连接线路面及附属设施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深汕发财函〔2024〕923号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潮莞连接线路面及附属设施 工程概算的批复

区前统中心：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申请审批潮莞连接线路面及附属设施工程初步设计和概算的函》（项目国家编码：2207-440399-04-01-189915）收悉。经审核，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位于赤石片区，南起科教大道，北至潮莞高速公路，双向四车道，全长约 3367m。其中：改建段长约 2690m，设计速度 60km/h，道路红线宽度 20.5m；新建段长约 677m，设计速度 40km/h，道路红线宽度 20m，包括一座跨河桥梁，桥长约 182m。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雨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

二、项目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概算 8125.00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6937.6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800.70 万元，预备费 386.62 万元。建设所需资金来源为区财政资金。

三、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 请你单位根据《政府投资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及《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暂行办法(试行)》,按照批复的概算进行限额设计,经批准的初步设计不得擅自变更,增加或减少建设内容,项目总投资原则上不得超过总概算。

(二) 本批复不作为批准项目开工建设的依据,请你单位在开工建设前完善国家规定的各项审批手续。

(三) 请你单位依程序在年度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编制及调整时将本项目申请转为新开工项目,在本项目未转为新开工前不宜开展施工单位招标工作。

(四) 请在项目前期设计及建设期间,切实履行好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相关要求,落实项目安全生产各项措施,确保项目顺利落实。

附件: 潮莞连接线路面及附属设施工程概算汇总表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

2024年6月11日

抄送: 区审计局

附件

潮莞连接线路面及附属设施工程概算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位造价 (元)	概算费用 (万元)	占总投资 比重
一	工程费用	m ²	62686.96	1106.72	6937.68	85.39%
1	道路工程	m ²	59782	501.10	2995.67	
2	桥梁工程	m ²	2904.96	9796.04	2845.71	
3	交通工程				239.00	
4	雨水工程				121.99	
5	照明工程				671.68	
6	绿化工程				16.72	
7	水土保持工程				46.91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计费依据		计费费率	800.70	9.85%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财建[2016]504号		— × 1.26%	87.45	
2	工程监理费	深价规[2009]1号		— × 2.3%	159.68	
3	前期工作咨询费	粤计价[2000]8号		— × 0.18%	12.27	
4	工程勘察费	计价格[2002]10号		— × 0.51%	35.63	
5	基本设计费	计价格[2002]10号		— × 2.42%	167.96	
6	竣工图编制费	计价格[2002]10号		— × 0.19%	13.44	
7	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及 场地准备费	深建规[2017]9号		— × 0.53%	36.77	
8	招标代理费	计价格[2002]125号、 发改价格[2011]534号		— × 0.41%	28.45	
9	工程交易服务费	深发改[2016]1066号		— × 0.14%	9.56	
10	第三方检测监测费			— × 0.53%	36.77	
11	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费	粤价函[2011]742号		— × 0.68%	47.15	
12	建筑信息模型(BIM)编 制费	粤建科[2019]12号		— × 0.19%	13.46	
13	工程保险费	深建价[2018]25号		— × 0.1%	6.94	
14	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深发改函[2013]1364号		— × 0.11%	7.89	
15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	深水保[2007]362号		— × 0.21%	14.41	



16	环境影响评价费	计价格[2002]125号， 发改价格[2011]534号	$一 \times 0.02\%$	1.18	
17	地质灾害报告编制费	发改办价格[2006]745号	$一 \times 0.06\%$	4.50	
18	防洪影响评价费	计价格[2002]125号， 发改价格[2011]534号	$一 \times 0.13\%$	8.90	
19	现状道路桥梁检测鉴定费	参考《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 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 导价》	$一 \times 1.2\%$	83.21	
20	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 制费		$一 \times 0.13\%$	9.28	
21	组卷报批技术服务费		$一 \times 0.23\%$	15.80	
三	预备费			386.62	4.76%
1	基本预备费	$(一+二) \times 5\%$		386.62	
四	工程总概算	$一+二+三$		8125.00	100.00%

潮莞连接线路面及附属设施工程全过程 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潮莞连接线路面及附属设施工程

合同名称：潮莞连接线路面及附属设施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
同

委托单位：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重点片区重大项目重要工程前期
规划建设统筹中心

咨询单位：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3月9日



【潮莞连接线路面及附属设施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单位（甲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重点片区重大项目重要工程前期规划建设统筹中心

咨询单位（乙方）：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由甲方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公开招标，并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确定由乙方中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项目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造价咨询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潮莞连接线路面及附属设施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工程规模及内容：本项目位于赤石片区，南起科教大道，北至潮莞高速公路，全长约 3900 米，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 40km/h，红线宽度 20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桥梁工程、电气工程及相关附属设施等。总投资暂估 9380 万元，最终规模及投资以概算批复为准。

本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的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工可阶段、概算阶段、预算阶段、结算阶段、其他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乙方派驻项目负责人及职称：张伟远/高级工程师；项目团队人员：8 人。

二、合同价及结算

（一）合同价：本项目中标下浮率为 33.00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暂定）为大写：肆拾柒万壹仟伍佰元整（小写：¥ 471500.00 元）。

合同价已包括乙方为完成项目所产生的差旅费、人工费、资料费、数据处理费、包装印刷费、税费等一切费用。

(二) 合同结算：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由基本费用（占 80%）和绩效费用（占 20%）组成。

1、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结算以所承接内容的最终批复概算中建安费作为取费基数，参照《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标准》（深价协〔2017〕14 号）“全过程造价控制”收费标准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

2、绩效费用根据合同最终履约评价情况进行计取。

3、最终结算金额以相关政府审定部门审定金额为准。

三、乙方工作内容

1、负责审核工可、审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

2、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建立项目全过程动态投资控制台账；

3、协助甲方编制招标文件，特别是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规定和特别条款；在造价工程师的指导下负责完成招标过程中商务标文件、工程控制价文件的编制和电子生成工作；

4、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在工程量清单和标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甲方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拟定计价方案供甲方决策；

5、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6、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7、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8、协助甲方签订合同；

9、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甲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重点片区重大项目重要
工程前期规划建设统筹
中心

乙方：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地址：深汕特别合作区怡和楼
1栋3楼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
道建安社区前进一路
163号大富豪前进一路
139号3A09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深圳宝
安支行

账号：

邮政编码：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3月9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账号：44250100001000002514

邮政编码：



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情况

序号	本项目职务	姓名	职称	工作经验年限
1	项目总负责人	林昭哲	高级工程师	23
2	总监	樊青云	高级工程师	33
3	造价负责人	张伟远	高级工程师	29

注：投标人按上述格式填报项目信息，并随表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林昭哲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03日
- 2026年06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林昭哲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80年06月10日

注册编号 : 44019398

注册执业单位 :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8年01月23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

林昭哲

签名日期 :

2025.1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 2024年12月05日



466



监理工程师

Consulta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 林昭哲

证件号码: 445221198006105993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年06月

批准日期: 2018年05月20日

管 理 号: 201805021440000491





经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Approved by Beijing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姓 名 林昭哲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0年06月

Date of Birth

证书编号 ZGD50056149

Certificate No.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 业 路桥

Speciality

授予时间 2019年9月26日

Date of Conferment





J00088615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昭哲

社保电脑号：606548155

身份证号码：445221198006105993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92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2	20299261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29926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029926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029926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02992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02992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02992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02992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02992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02992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02992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02992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2992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2992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2992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2992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02992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02992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02992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02992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02992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02992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02992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02992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02992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02992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02992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02992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202992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30980.78	18588.16				26676.47	9671.12			1490.74		820.12	1140.16	464.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fd85b07a0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99261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樊青云

		使用有效期:2025年12月15日 -2026年06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樊青云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71年09月28日			
注册编号 :	44004656			
注册执业单位 :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7年11月24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5 12 15
	发证日期 :			2024年11月2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樊青云

社保电脑号：2548300

身份证号码：21010319710928185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92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202992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299261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1	20299261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2	20299261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3	20299261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4	20299261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5	20299261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6	20299261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7	20299261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8	20299261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9	20299261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10	20299261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11	20299261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12	20299261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6	01	20299261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6	02	20299261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6	03	20299261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6	04	20299261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合计			23758.72	11239.36			7443.75	2849.5			712.38		1245.24	1106.88	276.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fd85d2a77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99261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张伟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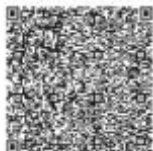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13日
- 2026年06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张伟远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76年07月27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64400003534
有 效 期: 2025年01月01日-2028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张伟远
2026.3.13日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0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张伟远

身份证号：41042619760727401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7086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伟远

社保账号：633831665

身份证号码：41042619760274010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92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20299261	3500.0	525.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1.55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299261	3500.0	525.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1.55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299261	3500.0	525.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1.55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299261	3500.0	525.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1.55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299261	3500.0	525.0	2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500	17.5	3500	11.55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299261	3500.0	525.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11.55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299261	3500.0	525.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11.55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299261	3500.0	525.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11.55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2992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1.55	3500	28.0	7.0
2024	02	202992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1.55	3500	28.0	7.0
2024	03	202992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3.1	3500	28.0	7.0
2024	04	202992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3.1	3500	28.0	7.0
2024	05	202992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3.1	3500	28.0	7.0
2024	06	202992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3.1	3500	28.0	7.0
2024	07	202992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4	08	202992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4	09	202992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4	10	202992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4	11	202992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4	12	202992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1	202992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2	202992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3	202992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4	202992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5	202992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202992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202992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202992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202992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0	202992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1	202992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2	202992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1	20299261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2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180.0	20000	160.0	10.0
2026	02	20299261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2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180.0	20000	160.0	10.0
2026	03	20299261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2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180.0	20000	160.0	10.0
2026	04	20299261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2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180.0	20000	160.0	10.0
合计			53461.05	30095.36			32858.16	12117.68			2119.21					702.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9fd8552cbbi）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99261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